

平阳县农村电子商务三级物流配送 体系建设项目验收方案

第一部分 项目介绍

2022年5月20日，平阳县商务局经过公开招标，确定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平阳县分公司为平阳县农村电子商务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项目中标供应商。2022年6月18日至2023年8月17日，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平阳县分公司公司按照中标合同要求进行运营服务内容包括县级农村电商物流配送中心改造提升、镇级电商物流共配中心改造提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改造提升、标杆电商服务站点打造、物流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含维护）等。

第二部分 验收流程

一、项目验收评审会流程

1. 成立项目验收小组

验收小组成员由五人组成（商务局、财政局、邮政局、农业局、审计单位）。

2. 项目验收实施

（一）验收内容

由中标单位代表结合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合同、合同实施情况报告等资料，陈述项目履约情况。

（二）验收标准

由验收小组参照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合同、合同实施情况

报告等资料核查项目实际落实情况。

(三) 验收成果

针对验收小组提出的问题，由中标单位答辩。验收小组结合实际情况提出专业意见。

3. 提交验收报告

验收报告的内容应包括：实施验收过程基本情况陈述，供应商对合同规定的履行情况，与政府采购合同约定的权利义务比较情况及执行金额，验收结论性意见等，验收小组全体成员签字。

第三部分 档案管理

本次验收相关资料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各自留存一份，招标代理机构将验收资料归到招标全过程档案里，按法定年限保存。

附件：

温州市级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报告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ZXZB-F20220328-WLPS）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平阳县农村电子商务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项目）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中国邮政集团有限公司浙江省平阳县分公司）提供的货物、服务（或政府采购工程）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申请验收项目进度	申请款项金额（元）	验收核定项目进度	验收核定金额（元）
1.	平阳县农村电子商务三级物流配送体系建设项目	县级农村电商物流配送中心改造提升、镇级电商物流共配中心改造提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改造提升、标杆电商服务站打造、物流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含维护）等	100.00%	1498000.00	100%	1498000.00
合计小字金额						1498000.00
合计大写金额：人民币壹仟肆佰玖拾捌仟元整						
合同服务期	2022.6.18-2023.8.17		验收类型		终期验收	
本次验收期间	2022.6.18-2023.8.17		本次验收日期		2023.12.01	

验收具体内容：县级农村电商物流配送中心改造提升、镇级电商物流共配中心改造提升、村级电商服务站（点）改造提升、标杆电商服务站点打造、物流信息管理系统建设（含维护）等。

验收小组意见：验收结论性意见：原则验收通过，最终以省商务厅验收结果为准。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郑美辉 林天早 林晓君 孙志弘 王辉

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此处请加盖委托审核单位公章）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盖章：
联系电话：
2023年 12 月 1 日

采购人、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原则验收通过。经核算，合同总额149.88万元，根据验收结果，项目总进度款支付149.88万元，扣除已支付的59.93万元，本次需要支付尾款89.88万元。
联系电话：
2023年 12 月 1 日